

目 錄

一、 **廉政小叮嚀：廉政開步走，貪汙無處躲。**

二、 **洗錢防治宣導—一分鐘看懂洗錢防制宣導：**

宣導洗錢防制法跑馬燈文字

- 1.洗錢防制法 106 年 6 月 28 日施行，提供人頭帳戶或擔任車手，均可能構成洗錢罪，可處 6 個月以上有期徒刑，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關心您。
- 2.金融機構落實開戶及交易之客戶審查程序，多一份關心，多一些瞭解，健全臺灣金融環境，保護你我財產安全，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關心您。
- 3.出入境攜帶新台幣 10 萬元、人民幣 2 萬元、等值 1 萬美元之外幣、有價證券、一定金額之黃金及物品，要誠實申報，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關心您。
- 4.自 106 年 6 月 28 日起，洗錢防制法新增銀樓、代書、房仲、律師、會計師、公證人從事特定交易時，也要進行客戶審查、申報可疑交易及保存交易紀錄，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關心您。

(資料來源:內政部政風處)

三、 **廉政宣導— i 幸福 檢舉賄選 人人有責：**

本 (107) 年地方公職人員九合一選舉將於 107 年 11 月 24 日投票。本次選舉反賄選之宣導口號為「i 幸福 檢舉賄選 人人有責」；有關法務部及廉政署製發之反賄選宣導素材 (含宣導海報、宣導影片、廣播插播卡等) 已上傳至本家全球資訊網「最新消息」及家區內網「公告區」→「政風宣導」→「107 年政風宣導」資料夾中，請各組室、各堂及全體同仁撥冗瀏覽，廣為宣導。

四、 **廉政宣導—廉政小故事「東窗事發」的典故：**

宋朝奸臣秦檜，就是和他的妻子王氏，在廳堂窗邊案上，討論如何陷害岳飛。後來秦檜和兒子秦熹先後死亡，王氏爰擺設醮壇為他們超渡，並請了一些道士，看看他們父子在地府的情形。其中一個方士叫伏章，看見秦熹被上了鐵枷，關在地府牢獄裡。伏章就問秦熹：「太師在哪裡？」秦熹說：「在酆都。」伏章便到酆都去找，果然看到秦檜和一班奸臣們，都被上了鐵枷在做苦工，受盡折磨。秦檜對著伏章說：「勞煩你向夫人說一聲，我和他在東窗下商量的那件事，現在被揭發了。」上述應該是一個警世的故事，所謂「不欺暗室」或「舉頭三尺有神明」，都是同樣的道理吧！(資料來源:新竹區監理所)

五、 **公務機密維護宣導—機敏會議資訊保密措施(二)：**

為落實保密機制並明示保密責任，各機關應依業務需要研訂機敏會議資訊保

密措施，內容建議如下：

- 五、禁止透過網際網路(如電子郵件)傳送機敏會議資訊，若因公務需要透過網際網路傳送者，應刪除涉密內容，該部分資料則另採書面發送並經簽收程序。
- 六、機敏會議應以秘密方式舉行，並選擇單純或有隔音設備之場所以防止竊聽，同時禁止非相關人員任意進出。
- 七、訂定重大專案機密維護措施，研判作業流程可能發生洩密之事項、防範措施、執行分工等，由有關業務單位按執行分工落實執行。
- 八、在職期間所經手或保存之機敏資訊，於退休離職或職務異動時，應列入移交或依規定銷毀。(資料來源: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)

六、機關安全維護宣導—水上活動安全須知：

夏日戲水請注意安全，保護自己遠離危險海域；遊玩時請聽從舊生原及究生團體的宣導。

(一)游泳安全須知：游泳是水上活動的學習基礎，學好游泳後，再進階學習其他水上活動項目，有事半功倍之效；游泳活動應在游泳池、海水浴場等經勘查、整建或安全無虞的場地進行，最好選擇有管理單位、救生員和救生設備的場所；游泳前應先作暖身操及適應水溫，入水不應驟然跳入；泳池最多的受傷案例是腳底或手指被破裂磁磚緣口割傷，夏日的游泳池和海水浴場人潮擁擠，在水中被其他泳客踢傷或指甲刮傷者亦不在少數。

(二)漂浮賞景須知：參加漂浮賞景活動的遊客，本身不一定須具備游泳能力，不過須有專業人員的指導，先適應裝備使用和水面漂浮的要領，才能從岸邊涉入及腰的潛水，再漸進浮到較深處的水面漂浮，並透過面鏡欣賞海底景觀。下水前應檢視救生衣（浮水衣）是否穿妥，並了解呼吸管的咬法及面鏡的戴法。

(三)浮潛安全須知：浮潛活動在台灣已有專業性開班教學，關於「浮潛三寶」面鏡、蛙鞋、呼吸器的使用，應在專業人員指導下練習使用，為考量安全，活動場地亦應由泳池、淺場漸進到離岸較遠的深水域，水中停留應注意水底壓力。(資料來源: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)

* * * * *

臺北榮家政風檢舉專線電話(外線：02-26732618，內線：904)
臺北榮家政風檢舉電子郵件信箱：vhtpe0015@mail5.vac.gov.tw
(廉政檢舉專線: 0800-286-586、傳真: 02-2381-1234)